

江西海源复合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 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江西海源复合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8月18日以电子邮件、电话通知等方式发出。会议于2023年8月28日以通讯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周雪红先生召集, 会议应到监事3名, 实到监事3名, 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, 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表决通过了如下决议: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3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>的议案》。

经审核, 监事会认为: 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, 报告内容能够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公司的实际情况, 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表决结果: 3票赞成, 0票反对, 0票弃权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全资子公司租赁不动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: 3票赞成, 0票反对, 0票弃权。

备查文件: 《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西海源复合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 事 会

二〇二三年八月三十日